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傳 真：04-23321634
聯絡人：魏郁蓁
電 話：04-37061146

受文者：臺北市立內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月16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高字第1110182190B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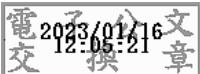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發布令影本、修正規定 (0182190BA0C_ATTACH10.pdf、0182190BA0C_ATTACH6.pdf、0182190BA0C_ATTACH7.pdf)

主旨：修正「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偏遠地區高級中等學校充實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要點」，名稱並修正為「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充實建置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要點」，業經本署於中華民國112年1月16日以臺教國署高字第1110182190A號令修正發布，茲檢送發布令影本(含附件)1份，請查照。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 2023/01/16
交換

內湖高工 1120116



NSAA1126000610